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霖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2
電子信箱：jd931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579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實施計、112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各1份 (27024989_1123057978_1_ATTACH1.pdf、27024989_1123057978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」及「112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實施計畫」各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1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9144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2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重要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賽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（含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，網站註冊報名事宜請洽臺南市私立長榮高中）。
 - (二)投稿時間：第一學期：112年9月1日至10月10日中午12時止；第二學期：113年2月1日至3月10日中午12時止。
 - (三)投稿網站：中學生網站 (<https://www.shs.edu.tw>)。
 - (四)成績公告：第一學期：112年11月20日；第二學期：113

大理高中 1120712



NGAA1126007763

年4月22日。

三、112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實施計畫重要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賽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（含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，網站註冊報名事宜請洽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。

(二)投稿時間：第一學期：112年9月1日至10月15日中午12時止；第二學期：113年2月1日至3月15日中午12時止。

(三)投稿網站：中學生網站（<https://www.shs.edu.tw>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（請國教科代轉）

